

石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石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聚焦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核心职能，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切实保障退役军人的知情权、参与权与监督权。现将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呈现如下：

（一）主动公开：

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继续加强对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力度，通过“走进石龙”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2 篇，各类信息网站 35 篇。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等。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管理制度，施行“三审三校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所有公开信息均经办公室初审、分管领导复审、主要领导终审后发布，确保内容权威准确，编制发布主动公开事项目录，全年无虚假信息、错误数据发布记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建立平台日常运维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专栏内容更新、后台监测及问题整改，定期核查信息发布准确性，坚持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与网站栏目数据同源，定期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持续抓好公开专栏内容建设。

（五）监督保障：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把政务公开工作和日常监督保障工作相结合，实行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并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二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明确职能股室与业务股室职责分工，形成协同推进工作格局，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推进。2025 年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少数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
要性认识依然不足，怕公开等惯性倾向依然存在，影响到主动公开工作的落实。

改进情况：一是强化思想教育与政策培训，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及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专题培训内容，选取典型正反面案例剖析“怕公开”
“不愿公开”的危害，引导干部职工树立“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理念。二是
压实工作责任与考核导向，健全“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抓、各股室具体落实、办
公室统筹督查”的责任体系，细化主动公开的内容、时限、责任清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
[2020]109号）规定，2025年本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